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 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佐力药业”）持股 5%以上股东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文旅”）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296,82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转让价格拟不低于 10 元/股。
- 2、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不涉及公司控股权变更。
- 3、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后续能否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及批准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 4、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收到德清文旅的《关于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佐力药业股份告知函》，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德清文旅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1,296,82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转让价格拟不低于 10 元/股。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国有股东公开征集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两者之间的较高者：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终转让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公开征集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权机构批准的结果确定。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